



Distr.: General
23 Dec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4 和 83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国际法委员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工作报告

国际法委员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工作报告

决议草案 [A/C.6/70/L.13](#)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格特·奥瓦特先生(爱沙尼亚)

1. 第五委员会在 2015 年 12 月 15 日和 23 日第 20 和 23 次会议上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审议了秘书长提交的关于决议草案 [A/C.6/70/L.13](#)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5/70/13](#))。在第 20 次会议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该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70/7/Add.36](#))。第五委员会收到了主席在印度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决定草案([A/C.5/70/L.17](#), F 节)(见第 3 段)。
2. 在第五委员会审议该问题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已反映在相关简要记录中。¹

¹ [A/C.5/70/SR.20](#) 和 [A/C.5/70/SR.23](#)。



第五委员会的决定

3. 第五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提交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²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6/70/L.13](#)，无需追加资源。

¹ [A/C.5/70/13](#)。

² [A/70/7/Add.36](#)。